

证券代码：872321

证券简称：子宏生态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9月2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螺丝塘路1号德普五和企业园5D栋四层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方式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9月18日以邮件、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子云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、全体监事会成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生产经营性资金需要，公司拟于近期向邮储银行申请贷款750万元，该笔贷款的抵押物为公司位

于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螺丝塘路1号德普五和企业园5D栋办公楼，权证号为：湘（2017）长沙县不动产权第0027421号；湘（2017）长沙县不动产权第0027427号；湘（2017）长沙县不动产权第0027425号；湘（2017）长沙县不动产权第0027422号；总面积1425.02平方米。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子宏投资有限公司，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子云先生及其配偶莫科伟女士、刘远宏先生及其配偶屈晓兵女士对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关联董事张子云先生、刘远宏先生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湖南子宏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9月28日